

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二）团结带领残疾人听党话、跟党走，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

（三）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动员各种社会力量提升为残疾人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四）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辅助器具供应、社会保障、培训、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产生活。

（五）协助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地方性法规、政策、规划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六）协助各区、县（市）党委管理区、县（市）级残联领导班子。

（七）承担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八）负责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九）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十）完成市委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2. 沈阳市残疾人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4216.0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173.7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73.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25.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59%。主要是省残联拨入项目经费等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17.2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41%。主要是省残联拨入项目经费。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352.73 万元，降低 7.72%，主要原因：减少残奥会奖励项目。

(二) 支出总计 4191.0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043.5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2.6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47.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73.5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19 万元。

2. 项目支出 1147.4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7.38%。主要包括

残疾人康复、体育、就业培训、文艺宣传、鉴定核查及慰问救助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360.48 万元，降低 7.92%，主要原因：减少残奥会奖励项目。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25.00 万元。

主要是省残联拨入项目经费跨年度执行等原因形成的结转。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7.75 万元，增长 44.93%，主要原因：省残联拨入项目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173.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43.53 万元，项目支出 1130.2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76.93 万元，降低 8.28%，主要原因：减少残奥会奖励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1%，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1%，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73.7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7.05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81.96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补助、采暖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3.86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补助、采暖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9.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所属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活动费支出较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19.54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个别职工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4.00万元,主要是在职转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1463.69万元,主要是残联本级公用经费、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2.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21.63万元,主要是康复档案印刷、康复协调员培训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6.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项目完成后的实际结余。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

育（项）216.92 万元，主要是残疾人体育训练及残疾人运动员参加比赛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项目完成后的实际结余。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1675.22 万元，主要是残疾人文艺宣传、鉴定核查、慰问救助、残疾人服务中心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项目完成后的实际结余。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万元，主要是民生岗位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缴纳略有结余。

2. 卫生健康支出 82.19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1.41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纳医疗保险人员发生变化。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0.78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缴纳费用略有偏差。

3. 住房保障支出 244.52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5.03 万元，主要是为在职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5.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调整公积金基数。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9.49 万元，主要是按照房改政策规定，为符合条件职工缴纳的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缴存基数调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6.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08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任务。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下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任务等。

2. 公务接待费 0.32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5.00%。完成预算的 14.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2 批次、22 人、

0.32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残联来沈调研工作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0.29 万元，降低 47.54%，主要是接待批次减少，接待人数减少。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8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5.00%。完成预算的 25.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1.13 万元，增长 22.83%，主要是新增捐赠车辆缴纳保险等费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8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维修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43.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21.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422.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0.6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

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1.79 万元，降低 0.8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精简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2.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2.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2.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0.75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95.4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2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25.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27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12177.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510.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667.5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48.41 万元，执行数为 2848.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 1919 名 0-14 岁符合救助条件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服务，提高残疾儿童生活与参与社会活动能力。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社区康复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9.28 万元，执行数为 249.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 13248 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了社区康复服务，有效改善了其身体功能状况，显著提高了其生活自理能力，明显增强了其参与社会活动的的能力。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3）残疾人专干专委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91.87 万元，执行数为 4791.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为全市 1158 名残疾人工作专职干事、1372 名残疾人工作专职委员，总计 2530 人发放工作补贴。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4）低收入一级残疾人救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7.55 万元，执行数为 66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 1403 名低收入一级残疾人实施专项救助，进一步提高其生活质量。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5）意外伤害险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5.07 万元，执行数为 255.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 182227 名持证残疾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降低残疾人参与社会风险。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6）残疾人助学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1.26 万元，执行数为 281.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 3400 名残疾儿童少年和大学生及困难残疾人家庭大学生开展残疾人学生助学资助，保障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7）托养服务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4.54 万元，执行数为 204.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 406 名就业年龄段的精神、智力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

为 315 名农村建档立卡重度精神、智力残疾人开展“以奖代补”居家服务。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8)农村扶贫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2.75 万元，执行数为 31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为 2905 名建档立卡已脱贫残疾人开展种植、养殖、小型加工及其他多种经营项目或以持股形式参与合作社经济组织和产业化经营提供扶持，残疾人家庭经济收入得到提高。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9)残疾人就业扶持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49.34 万元，执行数为 949.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超额完成扶持自主创业补贴 2896 人，盲人按摩院（所）298 家，就业基地补贴 14 家。提高了残疾人创业的积极性，改善了残疾人创业环境，提高残疾人收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数值设定略低，完成值略高，影响自评得分。下一步改进措施：调整绩效指标设置。

(10)超过百分之 1.5 规定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奖励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12 万元，执行数为 95.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超额完成符合超比例奖励的 34 家用人单位给予补贴，安置 83 名残疾人就业，提高了用人单位安置残疾人的积极性，促进残疾人稳岗就业，增加残疾人

收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数值设定略低，完成值略高，影响自评得分。下一步改进措施：调整绩效指标设置。

（11）残疾人辅助器具评估适配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4 万元，执行数为 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 4019 名残疾人配发辅助器具，帮助残疾人改善功能，提高生活自理能力，实现就学、就业和增强社会参与能力。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12）启智幼儿园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 万元，执行数为 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特教事业发展，对幼儿园进行补助，提高教师对残疾儿童教育事业热情。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13）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5 万元，执行数为 12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 1800 户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改造，改善了困难残疾人居住生活条件，减轻了家庭负担。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14）文艺宣传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8 万元，执行数为 76.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举办残疾人文化艺术节 4 场，残疾人业余文化团队日常排练 20 次；**二是**以政府采购的方式在人民网辽宁频道、沈阳广播电视台

台、沈阳日报、沈阳广播电视台新闻广播开辟沈阳残疾人事业宣传专栏，宣传残疾人事业信息 198 余篇（条）。弘扬人道主义思想、扶残助残传统美德，营造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社会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团员因个人原因退出艺术团训练，造成人员训练参与率未达标。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了解团员情况，增加排练参与积极性。

（15）体育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7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1.84 万元，执行数为 216.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残疾人进行趣味竞技体育比赛进社区活动暨健身周特奥篮球比赛；组织残疾人运动员集训并参加省残联组织的选拔及比赛，有 13 名队员被省队选中，聋人男女篮球队获省第二届聋人篮球比赛冠军；完成第十四届省残运会暨第二届特奥会 147 人的奖金发放。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16）康复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6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1.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实施完成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第三方绩效评价、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服务档案材料的印制。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17）组织活动、法律维权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5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2 万元，执行数为 45.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年开展孤独症日宣传、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知识

竞赛、牵着蜗牛去散步、党史知识竞赛、手语角等活动 38 次，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展示残疾人的精神风貌，使更多的残疾人走出家门，积极参与社会活动。二是完成与律师事务所签订聘用协议；根据残疾人需求，定期进行难题会诊，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三是根据工作实际和经费情况，不再安排集中培训。四是全年组织开展志愿助残活动 10 次，广泛开展学雷锋志愿助残活动和助残温暖行动，扶残助残氛围日益浓厚。五是残疾人群体保持总体稳定。六是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与审计。七是抽样调查残疾人家庭收入情况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根据工作实际和经费情况，不再安排集中培训和阳光家园评级。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工作安排，适时开展评级工作。

（18）鉴定核查、慰问救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5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9.3 万元，执行数为 247.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效保障了残疾人证办理中的消耗、解决了困难残疾人因经济原因无法办理残疾人证的现实困难，提升了残疾评定工作质量，残疾人证管理工作更加规范；二是精准掌握残疾人基本状况、为制定惠残政策提供了精准的数据支撑；三是两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家庭 500 户及 10 家涉残机构中的残疾人；四是对符合条件的 882 人实施困难救助，每月根据实际人数按月发放，非民政企业盲残退休职工生活水平有所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困难残疾人逐年减少，已实现残疾鉴定费应补尽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精准摸排困难残疾人办证需求。

(19) 市级第八届代表大会换届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9 万元，执行数为 2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残联第八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省市领导出席大会，展示了沈阳市七代会以来残疾人事业发展成就。利用媒体多角度宣传八代会，营造了良好的氛围。大会圆满完成各项议程，选举产生新一届残联主席团和执行理事会等领导机构，总结了过去五年全市残疾人事业取得的成就，明确了新时代新征程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新蓝图。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0) 残疾人康复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1 万元，执行数为 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 1535 名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康复救助，减轻残疾人负担。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1) 残疾人托养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9 万元，执行数为 2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 73 人次就业年龄段的精神、智力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2) 辅助器具适配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6 万元，执行数为 6.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 110 名残疾人配发辅助器具，帮助残疾人改善功能，提高生活自理

能力，实现就学、就业和增强社会参与能力。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3）就业培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0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2.75 万元，执行数为 9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组织盲人按摩、残疾人 C5 驾照培训补贴，声音主播，“非遗”扎染培训，残疾人岗前、岗中、电商培训，农村种养殖，手语推广 2294 人；二是为备战 2024 年全国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工作人员职业指导竞赛和 2024 年辽宁省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按照竞赛内容，组织选拔选手参加赛前集训；三是举办 4 场残疾人就业洽谈会，促进残疾人就业；四是在两家纸媒发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年审公告，推进年审工作有序开展。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4）康复活动场馆补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8.55 万元，执行数为 227.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服务中心大楼维护维修服务 30 余项，保障服务场所日常运转，定期对服务场所的消防设备进行检测、维护及保养，及时更换维修老化设备等，为残疾人开展各项文体活动、肢体训练及盲人图书馆阅览提供保障；二是完成孤独症、脑瘫儿童、大龄孤独症残疾人、心理健康知识培训等的康复训练工作。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5）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8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3 万

元，执行数为 135.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认真完成残疾人康复训练、文体活动、就业服务、技能培训、场馆管理、网络运维等多项辅助性工作。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6）市残疾人服务中心民生服务岗位补贴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5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2 万元，执行数为 2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认真承担残疾人民生服务岗涉及的康复训练、康复活动等多项辅助性工作。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7）综合服务大楼改造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6.7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2 万元，执行数为 13.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买康复训练设备一台 13.95 万元。该项目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部门组织对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4218.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18.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级情况为优 2 个。其中，对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分别委托辽宁金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宁寰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部分机构、受助儿童未按照新政策实施分段结算；二是康复救助反馈结

算单上信息不完整；三是定点康复机构项目管理不规范、服务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针对存在的问题，本部门已修订《沈阳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工作流程》，提高资金拨付效率；印发《沈阳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定点机构服务管理细则》，加强定点康复机构服务管理。四是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资金管理和预算绩效方面个别区县（市）资金结余率较高，部分区县（市）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针对存在问题，本部门已责令相关地区缴回结余资金。五是项目管理方面部分区县（市）合同约定内容不规范、辅具适配工作筛查及评估环节工作不充分。针对存在的问题，本单位已经指导相关地区学习合同条款，提高规范合同管理意识，加强合同条款审查，避免签订不合法条款。按照辽宁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目录（2022）版，提升了沈阳市残疾人信息综合服务平台功能，简化信息日常录入、修正管理程序，强化筛查、审核功能，同时做好基础工作人员系统应用方面的业务培训，充分发挥平台功能。六是项目产出及效益方面个别区县（市）采购的辅具尚未发放完成、存在重复领取辅具的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本部门已经责令相关区全部发放完毕；收回下发的辅助器具，配发有需要的残疾人。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强化政策宣传与科学施训：通过线上平台、社区宣讲等多渠道加大救助政策宣传，提升残疾儿童家长政策知晓率与参与意识，扩大服务覆盖面。机构严格按规范施训：先开展残疾儿童能力评估，再依评估结果合理分班，科学融合个训、组训、集训、社会融合及家长训练课程，同步组织集体娱乐与社会适应性活动，实现“快乐

训练、高效康复”。二是健全管理制度与保障体系：完善服务机构康复救助管理制度，建立康复效果跟踪与服务监督机制，提升项目管理规范性。加强训练设施建设，通过专业培训、人才引进等强化师资队伍，提高教师专业水平，为残疾儿童康复提供硬件与人才支撑，切实提升康复训练效果。三是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既要治标，更要治本，通过完善内部制度建设，优化业务操作规程，强化制度执行，最大限度降低人为风险因素，切实堵住各领域各环节风险点，全面构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工作防控长效机制，使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工作达到专业化、规范化、标准化。

“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部门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

5. 其他。

制定市残联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更新完善市残联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运行日常监控管理，提升市残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效。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47001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715.77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715.77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45.02	145.02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125.26	1125.26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124.52	124.52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626.75	626.74	100.00%	10	1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依法行政，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按照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要求，提高综合管理水平，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和参与社会能力，促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依法行政，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按照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要求，提高综合管理水平，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和参与社会能力，促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预算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执行	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2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75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提升残疾人民生福祉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6.6	6.6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所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6.8	6.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	90	%	9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综合管理水平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47002 沈阳市残疾人服务中心-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910.07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910.07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28.59		528.59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61.58		61.58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30.21		230.21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01.59		201.58		100.00%		10	1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在主管部门市残联指导下，依规合理加强资金使用和管理，落实财务等各项管理制度，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机构管理水平和残疾人服务工作质量，不断满足残疾人实际需要。								在主管部门市残联指导下，依规合理加强资金使用和管理，落实财务等各项管理制度，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机构管理水平和残疾人服务工作质量，不断满足残疾人实际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5	3.5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提升残疾人民生福祉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6.6	6.6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	90	%	90	1	6.8	6.8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规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综合管理水平		切实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848.41			全年执行数（万元）			2848.4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满足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需求，通过手术、康复训练、辅助器具验配、生活费补助等救助项目有效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能力，改善家庭经济负担。										已为 1919 名 0-14 岁符合救助条件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 0-14 岁符合条件残疾人儿童提供救助服务人次	<=	1719	人次	1719	100%	8.3	8.3							
			提供手术、辅助器具和生活费救助服务 0-14 岁符合条件残疾儿童人次	<=	200	人次	2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8.3	8.3							
			残疾儿童康复训练生活补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各分项补贴标准符合度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能力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增强生活自理和参与社区活动的的能力		有所增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救助的残疾儿童家长满意度	>=	8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社区康复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9.28			全年执行数（万元）			249.2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依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专业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等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参与能力。									为 13248 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了社区康复服务，有效改善了其身体功能状况，显著提高了其生活自理能力，明显增强了其参与社会活动的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	<=	11886	人次	12590	94.0%	7.1	6.674					√	其他:与上级资金统筹使用，全年超额完成绩效指标	其他:与上级资金统筹使用，全年超额完成绩效指标	
			建设社区康复站	=	7	个	7	100%	7.1	7.1								
			提供社区康复0-17岁残疾儿童人数	<=	704	人	658	100%	7.1	7.1								
		质量指标	各分项补贴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7.1	7.1								
			社区康复站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各分项补贴标准符合度	=	100	%	10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残疾人康复需求，提高残疾人（残疾儿童）参与社会活动能力		有所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完善社区康复体系		形成常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康复服务的残疾人满意度	>=	8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5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5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残疾人专干专委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791.87			全年执行数（万元）			4791.8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残疾人专干专委领取工作补贴，更好地履行职责，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为全市 1158 名残疾人工作专职干事、1372 名残疾人工作专职委员，总计 2530 人发放工作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委员补贴人数	<=	1569	人	1372	100%	8.3	8.3							
			残疾人专职干事补贴人数	<=	1166	人	1158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8.3	8.3							
			补贴对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残疾人专委补贴标准	=	600	元/人月	6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专职委员为残疾人服务的热情		显著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帮助残疾人就业，改善生活质量		显著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低收入一级残疾人救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67.55			全年执行数（万元）			667.5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低收入一级残疾人专项救助，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对 1403 名低收入一级残疾人实施专项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低收入一级残疾人实施专项救助	<=	1560	人	1403	100%	8.3	8.3							
			覆盖区县（市）	=	13	个	13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专项救助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补贴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	396.5	元/人	396.5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和融入社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救助的残疾人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意外伤害险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5.07			全年执行数（万元）			255.0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残疾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工作，降低残疾人参与社会风险。										为全市 182227 名持证残疾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保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投保意外伤害保险残疾人数量	<=	181648	人	182227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意外险投保覆盖率	>=	90	%	90	100%	10	10								
			补贴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残疾人参与社会的风险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和融入社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的残疾人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残疾人助学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81.26			全年执行数（万元）			281.2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残疾人学生助学资助，保障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通过开展残疾人学生助学资助，资助 3400 人，保障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残疾人大学生及困难残疾家庭大学生人数	<=	760	人	637	100%	8.3	8.3								
			资助残疾儿童少年和中小学生人数	<=	2750	人	2763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残疾人助学补贴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8.3	8.3								
			补贴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各分项补贴标准符合度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学生受教育水平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和融入社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资助的残疾学生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托养服务补贴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4.54			全年执行数（万元）			204.5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保障阳光家园正常运行，使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得到托养服务照料。2. 对残疾人托养机构给予建设补贴和运营补贴。3. 对农村建档立卡重度精神、智力残疾人开展“以奖代补”居家服务。									1. 保障 22 个阳光家园正常运行，为 406 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开展日间照料服务、为 8 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开展寄宿制托养服务照料。2. 对 1 个残疾人托养机构给予建设补贴和运营补贴。3. 为 315 名农村建档立卡重度精神、智力残疾人开展“以奖代补”居家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以奖代补”居家服务的建档立卡重度精神、智力残疾人数	<=	370	人	315	100%	6.2	6.2								
			接受托养补助机构数量	=	1	个	1	100%	6.2	6.2								
			接受阳光家园日间照料服务的残疾人数	<=	500	人	406	100%	6.2	6.2								
		质量指标	托养服务补贴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6.2	6.2								
			补贴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以奖代补”居家服务标准	=	1500	元/人	1500	100%	6.2	6.2								
			日间照料服务标准	=	3000	元/人	3000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照护服务能力提升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托养服务残疾人及家属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农村扶贫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12.75			全年执行数（万元）			312.7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扶持农村建档立卡已脱贫残疾人发展生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为 2095 名建档立卡已脱贫残疾人开展种植、养殖、小型加工及其他多种经营项目或以持股形式参与合作社经济组织和产业化经营提供扶持，残疾人家庭经济收入得到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区县（市）	=	4	个	4	100%	8.3	8.3							
			扶持农村发展生产建档立卡残疾人数量	<=	2340	人	2095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8.3	8.3							
			补贴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扶持标准	=	1500	元/人	15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和融入社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扶持的残疾人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残疾人就业扶持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49.34			全年执行数（万元）			949.3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残疾人自主创业、就业基地、就业培训基地、电商就业培训基地补贴，解决残疾人创业增收，改善生活质量，帮助残疾人实现稳定就业。										扶持工作全市共上报自主创业补贴 2896 人，盲人按摩院（所）298 家，就业基地补贴 14 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就业基地	>=	2	家	14	100%	7.1	2.1							
			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	>=	1000	人	3194	100%	7.1	2.1							
		质量指标	上报材料审核率	=	100	%	100	100%	7.1	7.1							
			上报材料通过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截止年底扶持工作完成率	>=	9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就业培训基地、就业基地、电商就业培训基地补贴	<=	10	万元/个	10	100%	7.1	7.1							
			自主创业和盲人按摩院（所）补贴	<=	0.8	万元/个	0.8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残疾人稳定就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就业意愿的残疾人实现就业增收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超过百分之 1.5 规定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5.12			全年执行数（万元）			95.1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单位奖励，解决残疾人稳岗就业，帮助残疾人实现就业增收。										超比例奖励工作全市符合条件的单位共计 34 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残疾人就业人数	>=	30	人	83	100%	8.3	3.3								
			对超过 1.5%规定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企业奖励	>=	20	家	34	100%	8.3	3.3								
		质量指标	上报材料审核率	=	100	%	100	100%	8.3	8.3								
			上报材料通过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成本指标	上一年度工资最低标准（农村）	=	19680	元/人	19680	100%	8.3	8.3								
			上一年度工资最低标准（城镇）	=	21920	元/人	2292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残疾人稳定就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率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残疾人辅助器具评估适配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7.4			全年执行数（万元）			37.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配备辅助器具为 3230 名残疾人解决生产生活、出行等问题。									全年为全市 4019 名各类别残疾人共发放辅助器具 4021 件, 有效改善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 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使残疾人参与社会能力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辅助器具件数	>=	1252	件	1252	100%	7.1	7.1							
			发放辅助器具人数	>=	1252	人	1252	100%	7.1	7.1							
		质量指标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率	>=	80	%	100	100%	7.1	7.1							
			采购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听力类辅助器具适配平均补贴标准	<=	1655	元	1655	100%	7.1	7.1							
			肢体类辅助器具适配平均补贴标准	<=	577	元	577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有所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残疾人自理能力		有所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	80	%	98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专项-启智幼儿园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6			全年执行数（万元）			5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特教特教幼儿园给予补助，支持特教事业发展。										支持 1 所特教幼儿园事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0-11 岁残疾幼儿精准康复服务数量	>=	80	人	85	100%	7.1	7.1							
			支持特教幼儿园数量	=	1	个	1	100%	7.1	7.1							
		质量指标	精准康复有效率	>=	80	%	100	100%	7.4	7.4							
			启智幼儿园补助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7.1	7.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	90	%	100	100%	7.1	7.1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投入残疾儿童教育事业热情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和融入社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提高残疾儿童受教育水平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机构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9.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9.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无障碍家庭改造，改善困难残疾人居家生活条件，减轻困难残疾人家庭负担。									通过项目实施，对 1800 户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改善了困难残疾人居家生活条件，减轻了困难残疾人家庭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一类困难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户数	<=	419	户	419	100%	7.1	7.1							
			为三类困难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户数	<=	1036	户	1036	100%	7.1	7.1							
			为二类困难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户数	<=	345	户	345	100%	7.1	7.1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家庭改造覆盖率	=	100	%	100	100%	7.1	7.1							
			补贴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各分项补贴标准符合度	=	100	%	10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残疾人融入社会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居家生活幸福指数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	90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文艺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6.8			全年执行数（万元）			76.09			执行率			99.08%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残疾人文化艺术节等群众性文化活动；培养残疾人特殊艺术人才。2、在市属新闻媒体开办残疾人专栏、专题节目。3、充分借助各类媒体，大力弘扬人道主义思想、扶残助残传统美德和残疾人现代文明理念，营造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社会环境。									1. 以政府采购的方式在人民网辽宁频道、沈阳广播电视台、沈阳日报、沈阳广播电视台新闻广播开辟沈阳残疾人事业宣传专栏，宣传残疾人事业信息 198 篇（条）。 2. 举办残疾人文化艺术节 4 场,残疾人业余文化团队排练 40 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 符号	内容	度量 单位					经费 保障	制度 保障	人员 保障	硬件 条件 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级主流媒体残疾人专栏篇数	<=	182	条	198	92.0%	7.1	6.532					√	其他:超额完 成绩效指标	其他:超额完 成绩效指标
			举办文化艺术节活动场次	<=	4	场	4	100%	7.1	7.1							
			日常排练次数	<=	20	次	20	100%	7.1	7.1							
		质量指标	陶笛团排练人员参与率	>=	90	%	85	94.0%	7.4	6.956					√	其他:队员缺 额 2 人	其他:加大吸 收学员力度
			合唱团排练人员参与率	>=	90	%	100	100%	7.1	7.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演员补助标准	<=	20	元/人	2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营造扶残助残社会氛围		成效 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 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营造扶残助残社会氛围		成效 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 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提高残疾人事业在社会的影响力		有所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 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8.99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1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体育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1.84			全年执行数（万元）			216.92			执行率			97.7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大力发展残疾人体育事业，实施“残疾人体育健身计划”，广泛深入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实现残疾人群众体育、康复体育和竞技体育相互促进协调发展。2. 组织残疾人各运动队进行集中训练，参加辽宁省第十四届残运会暨第二届特奥会。									组织残疾人进行趣味竞技体育比赛进社区活动暨健身周特奥篮球比赛；组织残疾人运动员集训并参加省残联组织的选拔及比赛，有 13 名队员被省队选中，聋人男女篮球队获省第二届聋人篮球比赛冠军；完成第十四届省残运会暨第二届特奥会 147 人的奖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训天数	<=	60	天	60	100%	8.3	8.3							
			参与人数	<=	160	人	16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体育用品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集训参与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服装购置标准	<=	600	元/人	6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竞技体育水平		效果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残疾人体育人才		不断增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7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78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康复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1.63			执行率			86.5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康复人员业务培训、康复服务绩效评估、精准康复、残疾预防等政策的宣传、康复服务档案材料的印制，提升服务能力，扩大宣传，满足残疾人康复需求，提高残疾人参与社会活动能力。									已实施完成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印制档案材料、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等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	400	人	400	100%	8.3	8.3							
			康复服务、救助档案印刷数量	>=	5	万册	5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印制档案材料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培训合格率	>=	90	%	9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印制档案成本	<=	2	元	2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残疾人康复需求，提高残疾人（残疾儿童）参与社会活动能力		有所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人康复服务保障，有效提升残疾人生活能力		形成常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康复服务的残疾人满意度	>=	8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65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6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组织活动、法律维权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3.2			全年执行数（万元）			45.47			执行率			85.46%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通过开展一系列适宜特殊群体的活动，鼓励残疾人积极参与社会生活。2. 开展残疾人维权，聘用法律顾问为残疾人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等。3. 对基层残疾人工作者进行业务知识和时事政治等培训，提升工作能力和政治站位。4. 培育发展助残社会组织、助残志愿者，推动助残社会力量持续壮大发展。5. 动残疾人信访矛盾问题化解，促进残疾人群体总体稳定。6. 对阳光家园服务质量开展等级评定，促进阳光家园规范化管理，提升残疾人托养服务供给水平和服务质量。7. 开展重点惠残项目绩效评价（审计）经费。8. 残疾人家庭人均年收入增速（%）指标调查评测，为完成规划整体评估提供佐证数据。									1. 全年开展孤独症日宣传、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知识竞赛、牵着蜗牛去散步、党史知识竞赛、手语角等活动 38 次，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展示残疾人的精神风貌，使更多的残疾人走出家门，积极参与社会活动。2. 完成与律师事务所签订聘用协议；根据残疾人需求，定期进行难题会诊，提供法律咨询服务。3. 根据工作实际和经费情况，不再安排集中培训。4. 全年组织开展志愿助残活动 10 次，广泛开展学雷锋志愿助残活动和助残温暖行动，扶残助残氛围日益浓厚。5. 残疾人群体保持总体稳定。6. 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与审计。7. 抽样调查残疾人家庭收入情况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 符号	内容	度量 单位					经费 保障	制度 保障	人员 保障	硬件 条件 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外阜防控次数	>=	4	次	4	100%	7.1	7.1							
			调查残疾人家庭数	<=	1000	户	1000	100%	7.1	7.1							
			接受评价的阳光家园数量	<=	24	个	0	100%	7.1	2.1					√	其他:结合工作实际，未开展阳光家园评级。	其他:根据工作要求，适时开展评级工作。
			组织各类别残疾人开展活动次数	>=	30	次	38	100%	7.1	7.1							
			参加培训的基层优秀骨干人数	<=	80	人	0	100%	7.1	2.1					√	其他:根据工作实际，压减经费。	其他:不再安排集中培训。
		质量指标	志愿服务志愿者参与率	>=	90	%	100	100%	7.1	7.1							
			法制宣传内容覆盖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残疾人融入社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提升残疾人民生福祉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残疾人法律维权意识		有所增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55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8.5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鉴定核查、慰问救助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9.3			全年执行数（万元）				247.95				执行率			95.62%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核发和管理第二代残疾人证，包括困难残疾人残疾鉴定补助、残疾鉴定培训、采购办证耗材等，保障残疾人证办理工作顺利开展。2. 开展全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3. 通过走访慰问，让困难残疾人及其家庭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度过一个祥和幸福的元旦春节。4. 通过实施困难救助，提高“文革”期间参加工作的非民政企业盲残退休职工生活水平。										1. 有效保障了残疾人证办理中的消耗、解决了困难残疾人因经济原因无法办理残疾人证的现实困难，提升了残疾评定工作质量，疾人证管理工作更加规范。2. 精准掌握残疾人基本状况、为制定惠残政策提供了精准的数据支撑。3. 两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家庭 500 户，10 家涉残机构。4. 对符合条件的 882 人实施困难救助，非民政企业盲残退休职工生活水平有所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 符号	内容	度量 单位	经费 保障	制度 保障	人员保 障					硬件 条件 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 户数	=	500	户	500	100%	6.2	6.2									
			困难残疾人鉴定人数	<=	150	人	37	100%	6.2	1.2					√	其他:困难残疾人 逐年减少,我市已 实现残疾鉴定费 应补尽补。	其他:进一步精准 摸排困难残疾人办 证需求。		
			培训人数	<=	160	人	16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困难救助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6.6	6.6									
			印制表格合格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走访慰问标准	=	500	元	500	100%	6.2	6.2									
			困难救助发放标准	=	200	元/人月	200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掌握残疾人基本状况 和需求		精准 掌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 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 改善生活质量		较显 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 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5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4.5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级第八届代表大会换届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1.9			全年执行数（万元）			21.65			执行率			98.8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展示沈阳市七代会以来残疾人事业发展成就，为沈阳市胜利召开第八次残疾人代表大会营造氛围。									市残联第八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省市领导出席大会，展示了沈阳市七代会以来残疾人事业发展成就。利用媒体多角度宣传八代会，营造了良好的氛围。大会圆满完成各项议程，选举产生新一届残联主席团和执行理事会等领导机构，总结了过去五年全市残疾人事业取得的成就，明确了新时代新征程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新蓝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会人数	<=	350	人	343	100%	7.1	7.1								
			制作周期	<=	90	天	90	100%	7.1	7.1								
			成片时长	>=	8	分钟	9	100%	7.1	7.1								
		质量指标	选举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播放频次	>=	100	次	100	100%	7.1	7.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标准	=	170	元/人天	17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展示残疾人事业发展成果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我市残疾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残疾人康复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2.1			全年执行数（万元）			92.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康复救助，促进社会和谐，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										为 1535 名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康复救助，促进社会和谐和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区县（市）	=	13	个	13	100%	12.5	12.5							
			残疾人基本康复（社区）	>=	1535	人	1535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提高残疾人和残疾儿童生活质量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有所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残疾人自理能力		有所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	80	%	8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残疾人托养服务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1.9			全年执行数（万元）			21.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农村困难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居家服务。										为 73 人次就业年龄段的精神、智力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和护理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托养服务补助资金受益对象	>=	146	人	73	50.0%	8.3	4.15					√	其他:中央、省、市资金统筹使用	其他:中央、省、市资金统筹使用	
			覆盖区县（市）	=	4	个	4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5	8.5								
			补助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以奖代补”居家服务标准	=	1500	元/人	15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托养服务水平和能力得到提高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居家生活质量提高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服务的残疾人及家属对服务的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5.8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辅助器具适配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76			全年执行数（万元）			6.7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残疾人配发辅助器具，改善残疾人的自理能力，提高生活质量与参与社会能力。									为 110 名各类别残疾人共发放辅助器具，有效改善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使残疾人参与社会能力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器具购买数量	>=	110	件	110	100%	10	10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人数	>=	110	人	11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率	>=	85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残疾人自理能力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	90	%	98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就业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2.75			全年执行数			94.43			执行率			91.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提升残疾人职业技能水平，提高残疾人新领域就业技能。开展农村残疾人技能培训，为家庭经济增收提供技术支持。推广普及国家通用手语规范化为残疾人服务，组织残疾人就业洽谈活动、开展保障金年审拓宽残疾人就业渠道，稳定残疾人就业。						1.组织盲人按摩、残疾人C5驾照培训补贴，声音主播，“非遗”扎染培训，残疾人岗前、岗中、电商培训，农村种养殖，手语推广2294人。 2.为备战2024年全国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工作人员职业指导竞赛和2024年辽宁省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按照竞赛内容，组织选拔选手参加赛前集训。 3.举办4场残疾人就业洽谈会，促进残疾人就业。 4.在两家纸媒发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年审公告，推进年审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纸媒发布年审公告	<=	2	期	2	100%	4.1	4.1							
			举办残疾人就业洽谈会	>=	4	场	4	100%	4.1	4.1							
			职业技能培训	>=	613	人次	2294	100%	4.1	0							
			举办职业技能集训场次	>=	1	次	1	100%	4.1	4.1							
		质量指标	培训完成率	>=	90	%	90	100%	4.1	4.1							
			媒体报道次数	>=	2	次	2	100%	4.9	4.9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	90	%	100	100%	4.1	4.1							
			宣传活动及时率	>=	90	%	100	100%	4.1	4.1							
			召开会议及时率	>=	90	%	100	100%	4.1	4.1							
		成本指标	（C5）驾驶技能培训补贴	<=	500	元/人	500	100%	4.1	4.1							
			培训标准	<=	800	元/（人课时）	800	100%	4.1	4.1							
			国家和省大赛补贴	<=	100	元/（人天）	100	100%	4.1	4.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残疾人稳定就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培训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9			预算执行率得分			9.1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5.0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康复活动场馆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8.55			全年执行数			227.75			执行率			99.6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加强服务中心大楼综合管理、服务及设备维修维护，保障服务场所正常运转，为残疾人开展各项文体活动、肢体训练及盲人图书馆阅览提供保障。有针对性地为残疾人及家属实施康复训练和心理健健康培训。						1.完成服务中心大楼维护维修服务 30 余项，保障服务场所正常运转，定期对服务场所的消防设备进行检测、维护及保养，及时更换维修老化设备等，为残疾人开展各项文体活动、肢体训练及盲人图书馆阅览提供保障。 2.完成孤独症、脑瘫儿童、大龄孤独症残疾人、心理健康知识培训等的康复训练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	35	人	38	100%	6.2	6.2								
			接待残疾人来中心开展各项活动人次	>=	20000	人次	22000	100%	6.2	6.2								
			累计培训人数	>=	1000	人	110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康复指导培训有效率	>=	90	%	95	100%	6.2	6.2								
			设备完好达标率	>=	90	%	92	100%	6.6	6.6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95	%	100	100%	6.2	6.2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0	%	95	100%	6.2	6.2								
		成本指标	培训标准	<=	50	元/（人课时）	50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残疾人康复需求，提高残疾人（残疾儿童）参与社会活动能力		逐步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残疾人自理能力		提升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服务的残疾人满意度	>=	90	%	95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	9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3			全年执行数			135.01				执行率			88.2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买服务，为残疾人康复训练、文体活动、就业服务、技能培训、场馆管理、网络运维等多项工作提供必要支撑。									认真完成残疾人康复训练、文体活动、就业服务、技能培训、场馆管理、网络运维等多项辅助性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岗位人数	<=	13	人	11	100%	8.3	8.3								
			专业技术人数	<=	20	人	16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信息网络正常运行率	>=	95	%	95	100%	8.3	8.3								
			档案归档率	>=	80	%	9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训练计划进度完成率	>=	80	%	9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	4500	元/人/月	45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和残疾儿童生活质量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和融入社会		逐步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服务的残疾人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6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64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残疾人服务中心民生服务岗位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1.2			全年执行数			20.24			执行率			95.4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康复服务部康复业务正常开展。自闭症儿童康复工作：评估，制定康复计划，开展集体课、个训课及专项课等康复训练工作；脑瘫儿童康复工作：评估，制定康复计划，开展运动治疗、作业治疗等康复训练工作；做好残疾人及残疾人家属接待工作。									认真承担残疾人民生服务岗涉及的康复训练、康复活动等多项辅助性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残疾人来中心开展各项活动人次	>=	2000	人次	2000	100%	8.3	8.3								
			聘请服务人员数	>=	5	人	5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康复指导培训有效率	>=	90	%	90	100%	8.3	8.3								
			提高残疾人和残疾儿童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0	%	95	100%	8.3	8.3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	24	万元	20.24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负担，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能力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满足残疾人康复需求，提高残疾人（残疾儿童）参与社会活动能力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和融入社会		较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儿童或家属对基本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	90	%	9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55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5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综合服务大楼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残疾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2			全年执行数			13.95			执行率			91.7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更换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设备，提升为残疾儿童康复训练的能力水平 2.更换发电机组，保障综合服务大楼运转。									购买康复训练设备一台 13.95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康复训练设备	>=	2	个（台、套、件、辆）	1	50.0%	8.3	4.15						√	其他:一是为了节约经费；二是随着东北首个儿康区域联盟沈阳市残疾儿童康复机构联盟的成立，通过资源共享，借助联盟其他机构的软硬件资源为我所用，节省了设备引进资金。	其他:制定预算前做好功课，开展充分的调查研究，进行全面精准的预判，针对设备的应用要有科学的前瞻性。
			购置发电机	>=	1	个	0	0.0%	8.3	0						√	其他:原发电机组经维修后已可正常使用，本着开源节流节省经费的原则，继续使用原发电机组，不再单独购买。	其他:加强专用设备 & 发电机组的维修维护，日常保养和使用管理，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及维护。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采购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及时率	>=	90	%	9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	90	%	90	100%	8.3	8.3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残疾人康复需求，提高残疾人（儿童）参与社会活动能力		效果明显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人康复服务保障，有效提升残疾人生活能力		显著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7.5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1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6.73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 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辽宁寰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 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辽寰会审字[2024] 007 号

我公司接受委托，按照《中共辽宁省委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 号)、《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辽财绩函〔2023〕232 号)文件要求，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2024 年 8 月 15 日对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开展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背景

为贯彻落实《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辽宁省“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及《中国残联、教育部、民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康复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健康辽宁 2030 规划》《辽宁省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22-2025 年)》有关要求，进一步建立完善我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补贴制度，更好满足有需求的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个性化需求，到“十四五”末期，有需求的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率达到 85%以上。

(二) 项目立项依据

1. 《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
2.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10号）；
3. 《中国残联、教育部、民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康复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
4. 《辽宁省“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辽政办发〔2022〕6号）；
5. 《辽宁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实施方案》（辽残联发〔2017〕16号）；
6. 《辽宁省“十四五”残疾人康复服务实施方案》（辽残联发〔2022〕26号）；
7. 《沈阳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项目实施办法》（沈残联发〔2017〕82号）；
8. 沈阳市残联 沈阳市财政局关于对《沈阳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项目实施方案》的补充通知（沈残联发〔2018〕66号）；
9. 《健康辽宁 2030 规划》；
10. 《辽宁省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22-2025 年）》；
11. 《沈阳市残联关于做好全市 2023 年度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项目工作的通知》。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流程是由残疾人提出辅具需求，区、县（市）残联负责收集需求并审批上报沈阳市残联，市

残联在预算年度下达各区县任务，各区、县（市）根据任务数采购后发放给残疾人。

项目实施单位：沈阳市 13 个区、县（市）残疾人联合会/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安排：2023 年度共安排预算资金 657.1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71.70 万元、省级资金 328.3 万元、市级资金 223.47 万元、区级配比资金 33.66 万元。

（四）项目实施内容

1.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 2023 年度安排中央预算资金 71.70 万元、省级预算资金 328.30 万元、市级预算资金 223.47 万元、区级配比资金 33.66 万元，共 657.12 万元。计划采购并发放辅具 6903 件，其中儿童类 13 件、精神智力类 302 件、视力类 1686 件、听力类 199 件、肢体类 4596 件、假肢矫形器 107 件。

2.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实际采购辅具 7171 件，其中儿童类 13 件、精神智力类 329 件、视力类 1686 件、听力类 201 件、肢体类 4828 件、假肢矫形器 114 件；发放辅具 6739 件，其中儿童类 13 件、精神智力类 329 件、视力类 1521 件、听力类 196 件、肢体类 4586 件、假肢矫形器 114 件。

（五）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沈阳市 13 个区、县（市）2023 年投入各级资金 657.1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已支出 525.49 万元；截至 2024

年6月30日，上述资金已支出552.26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2023年度预算资金657.1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1.70万元、省级资金328.30万元、市级资金223.47万元、区级资金33.66万元。截至2023年末，到位资金657.12万元，到位率为100%；执行资金525.49万元，执行率为79.97%。截至2024年6月30日，执行资金552.26万元，执行率为84.04%。

三、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对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开展绩效重点评价，确保财政资金管理及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强化资金监督检查效能，增强项目资金执行的约束力。通过客观评价2023年度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实施情况，总结主要经验和做法，梳理分析项目实施的产出和效益，努力查找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过程中的薄弱环节，制定改进和提高工作水平的具体措施，加强预算资金绩效管理水平，增强预算执行的约束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和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本次评价任务为2023年各级财政安排的预算资金657.12万元的绩效情况。

主要评价内容包括项目决策立项、绩效目标管理、资金投入、

项目组织实施、资金管理及使用、相关管理制度或办法的建设和执行情况、项目产出、项目实施取得的效益和效果、受益人满意度等。

3. 绩效评价范围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 2023 年各级财政共计安排预算资金 657.1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71.70 万元、省级资金 328.30 万元、市级资金 223.47 万元、区级资金 33.66 万元。本次对沈阳市所属的 13 个区、县（市）全部进行现场评价，包括和平区、沈河区、铁西区、皇姑区、大东区、浑南区、于洪区、沈北新区、苏家屯区、辽中区、新民市、法库县、康平县。

（二）绩效评价概述

1.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综合采用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

（1）因素分析法

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测量各个影响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方向和影响程度的一种方法。

（2）公众评判法

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预算支出绩效情况进行评价。

2. 绩效评价的方式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的方式包括案卷研究、资料收集、电话咨询、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

（1）案卷研究

从市残联获取了项目发展政策和战略规划文件、制度、管理办法等文档资料，通过研学，准确把握本项目评价的重点和要点。

（2）资料收集

在实施绩效重点评价业务时，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向管理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收集了项目相关资料。

（3）电话咨询

通过电话对本项目相关的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进行询问、沟通，核实项目相关情况。

（4）实地调研

本次对 13 个区、县（市）均进行了实地调研，开展现场评价。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设计了《项目现场评价调研提纲》，针对性地设计了“各类辅具的预算支出标准是怎样的？其他省市的补助标准是否了解？是否做过现场调研和横向对比？”“是否对 2023 年本区、县（市）进行摸底调研？摸底的残疾人辅具适配需求数是多少？上报数是多少？市残疾人服务中心最终认定的任务数是多少？”等十余项问题。调研对象包括项目的管理人员、实施人员、项目受益者等。通过现场勘查和访谈，掌握项目实施最直观和真实的第一手资料。

（5）问卷调查

遵循客观性、合理性、逻辑性、明确性等原则，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设计了《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通过回收有效的满意度问卷，对问卷结果数据进行统计分

析，得出部分绩效评价指标的评价结果。

3.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采用了计划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即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4. 绩效评价的实施过程

绩效评价实施分为四个阶段，包括：前期准备阶段、现场评价阶段、评价总结、撰写报告阶段，详细安排见《工作实施方案》。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中共辽宁省委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辽委发〔2019〕17号）、《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号）、《沈阳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所转发的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沈财绩〔2020〕191号）、《沈阳市财政局转发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沈财绩〔2020〕190号）、《沈阳市残联关于做好全市2023年度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项目工作的通知》《辽宁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规定以及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设计文件和项目实际情况设定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如下：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100		100		100		
A1 决策	5	B1 项目立项	1.4	C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提供的产品是否针对当前国家、行业和所在区域经济发展的实际问题需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2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2 立项程序规范性	0.4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2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B2 绩效目标	2.4	C3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3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4 绩效指标明确性	1.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绩效指标设置是否突出核心产出和效益。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3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5 预算编制科学性	0.8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2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6 资金分配合理性	0.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各地区的实际资金需求是否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需求是否相适应。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2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A2 过程	30	B4 预算资金管理情况	19	C7 预算资金到位率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预算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预算资金/安排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安排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C8 资金到位及时率	1	评价项目预算资金下达后，资金是否按文件规定及时下达，是否存在资金滞留情况。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及时率=及时拨付到位的预算资金/应拨付到位的预算资金×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资金到位及时率×指标分值
				C9 预算执行率	1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C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5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B5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9	C11 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5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1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申领人在适配周期内不存在重复申请情况； ②项目调整及预算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辅具申报、审核、采购、合同、履约验收、配送发放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辅具适配工作（需求筛查、评估、制作、运输、安装、训练、随访、劳务服务等）的人员条件、设备设施、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5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13 辅具申请流程便利性	1	评价辅具申请流程是否清晰、简便易操作。	评价要点： ①辅具申请流程清晰； ②辅具申请流程简便易操作。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5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14 辅具申领审批流程合规性	1	评价辅具申领的审批流程是否合规、公平；审批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评价要点： ①辅具申领的审批流程是否合规、公平； ②审批时限是否及时。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5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15 政府采购合规性	2	评价项目的政府采购流程是否规范、要件是否齐全。	评价要点： ①限额以上项目，是否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程序； ②采购程序是否规范； ③采购价格是否合理； ④采购工作是否按计划时间完成。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5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16 合同管理 规范性	2	评价项目合同管理的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合同签订流程是否规范； ②合同签订时间是否合理； ③合同文件是否完整； ④合同约定内容是否合理。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0.5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B6 预算 绩效管理情况	2	C17 预算绩效 监控及自评 开展情况	2	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绩效监控和 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按要求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项目绩效监控，主要监控预算执 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根据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自主开展绩效自 评，填报绩效自评表且自评结果符合客观实际。 评分标准： 以上要点每项 1 分，达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A3 项 目产 出	40	B7 产出 数量	16	C18 常规类辅 具适配采购 完成率	4	评价残疾儿童、精神智力、视 力障碍、听力障碍、肢体障碍 残疾人等常规类辅具采购数量 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单位采购的辅具数量和配置达成情况。 数量达成率=实际采购辅具数量/计划采购辅具数量×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数量达成率×指标分值
				C19 假肢装 配、矫形器适 配采购完成 率	4	评价假肢装配、矫形器采购数 量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单位采购的辅具数量和配置达成情况。 数量达成率=实际采购辅具数量/计划采购辅具数量×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数量达成率×指标分值
				C20 常规类辅 具适配发放 完成率	4	评价残疾儿童、精神智力、视 力障碍、听力障碍、肢体障碍 残疾人等常规类辅具发放完成 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单位发放的辅具数量达成情况。 数量达成率=实际发放辅具数量/实际采购辅具数量×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数量达成率×指标分值

				C21 假肢装配、矫形器发放完成率	4	评价假肢装配、矫形器发放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单位发放的辅具数量达成情况。 数量达成率=实际发放辅具数量/实际采购辅具数量×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数量达成率×指标分值
		B8 产出质量	6	C22 辅具采购履约验收合格率	6	评价项目单位是否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辅具采购及履约验收，确保采购辅具的质量达标。	评价要点： 项目单位采购的辅具质量的达成情况。 质量达成率=实际完成安装并通过履约验收的辅具数量/计划采购辅具数量×100%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质量达成率×指标分值
		B9 产出时效	12	C23 辅具申请审批及时性	4	评价残疾人提交辅具申请后的审批是否及时、高效。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在约定的计划时间前完成辅具申请审批。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际完成辅具申请审批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审批流程的时限要求所需的审批时间。 评分标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计划完成时间的，得满分；每推迟 1 个月扣 1 分，扣完为止。
				C24 辅具采购及时率	4	评价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完成辅具采购。用以反映和考核辅具采购时效。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在约定的计划时间前完成辅具采购。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辅具采购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辅具采购所需的时间。 评分标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计划完成时间的，得满分；每推迟 1 个月扣 1 分，扣完为止。

				C25 辅具发放及时率	4	评价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将辅具发放配送给残疾人。用以反映和考核辅具发放时效。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在约定的计划时间前完成辅具发放。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辅具采购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辅具采购所需的时间。 评分标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计划完成时间的，得满分；每推迟 1 个月扣 1 分，扣完为止。
		B10 产出成本	6	C26 辅具采购成本控制率	6	评价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采购成本与计划采购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是否超预期。	评价要点： 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采购成本控制情况。 采购成本控制率=实际采购成本/计划采购成本×100%。 评分标准： 单位成本控制率≤100%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A4 项目效益	25	B11 社会效益	13	C27 沈阳市辅具适配服务覆盖率同比	4	评价沈阳市辅具适配服务的覆盖规模同比变化情况。	评价要点： 沈阳市辅具适配服务的覆盖率同比≥100% 评分标准： 达成得满分，未达成不得分。
				C28 辅具有效率	3	评价辅具对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提升方面的有效性。	评价要点： 评价辅具对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提升方面的有效性。 评分标准： 非常有效的得满分；一般有效的得 2 分；效果很少的得 1 分；没有作用的不得分。
				C29 辅具易用度	3	评价残疾人辅具是否易用、好用。	评价要点： 评价领取的辅具是否易用、好用、耐用。 辅具易用度=认为辅具易用、好用的人数/总回收问卷数 评分标准： 根据回收的调查问卷，80%及以上的回访者认为辅具易用、好用的，得满分；60%≤易用度<80%的，得 1.5 分；易用度低于 60%的，不得分。

				C30 辅具使用率	3	评价已发放的残疾人辅具是否在使用。	评价要点： 评价已发放的残疾人辅具是否在使用。 辅具使用率=在使用人数/总回收问卷数 评分标准： 根据回收的调查问卷，辅具使用率在 80%以上的，得满分；60%≤使用率<80%的，得该项分值的 50%；使用率低于 60%的，不得分。
		B12 可持续影响	6	C31 项目后续规划情况	3	评价项目后续规划情况，是否借鉴其他地区先进做法，变更为货物类及补助类等多种方式相结合。	评价要点： 评价项目后续规划情况，是否借鉴其他地区先进做法，变更为货物类及补助类等多种方式相结合。 评分标准： 后续规划清晰、可行的，得满分；后续规划一般的，得 1.5 分；无规划计划的，不得分。
				C32 政策宣传影响	3	评价辅具发放政策宣传工作开展情况及其对残疾人的可持续影响。	评价要点： 评价辅具发放政策宣传的影响情况。 评分标准： 政策宣传多渠道、宣传到位的，得满分；宣传渠道单一的，得 1.5 分；未进行宣传，残疾人很少了解的，不得分。
		B13 满意度	6	C33 残疾人对辅具申领审批程序的满意度	3	评价残疾人对辅具申领程序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评价残疾人对辅具申领程序的满意程度。 评分标准： 满意度 90%及以上得满分，满意度 80%（含）-89%得 2 分，满意度 60%（含）-80%得 1 分，满意度小于 60%得 0 分
				C34 残疾人对辅具的总体满意度	3	评价残疾人对辅具的总体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评价残疾人对辅具的总体满意程度。 评分标准： 满意度 90%及以上得满分，满意度 80%（含）-89%得 2 分，满意度 60%（含）-80%得 1 分，满意度小于 60%得 0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根据《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项目决策主要考核项目立项、绩效目标与资金投入。

对于该项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该项分值5分，通过对该指标的考核实际得分5分。

按照关键评价问题划分的具体评价情况是：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

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提供的产品是否针对当前国家、行业和所在区域经济发展的实际问题 and 需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辽宁省“十四五”残疾人康复服务实施方案》（辽残联发〔2022〕26号）要求“进一步建立完善我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补贴制度，更好满足有需求的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个性化需求，到‘十四五’末期，有需求的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率达到85%以上”。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展规划。

该项分值为1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分。

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主要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本项目由残疾人提出所需辅具的需求，区县残联审批上报市残联，市残联在预算年度下达各区县任务，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该项分值为0.4分，实际评价得分为0.4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

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其设定的绩效目标为：为贯彻落实《辽宁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意见》（辽政发〔2016〕13号）文件精神，沈阳市2023年围绕我市残疾人对辅助器具的实际需求，通过各区、县（市）采购，为6903名残疾人适配辅助器具，帮助残疾人改善功能，提高生存质量，实现就学、就业和增强社会生活参与能力。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

该项分值为1.2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2分。

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主要评价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其设定的绩效指标包括辅助器具购买数量、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人数、辅助器具适配率、残疾人辅具覆盖率、项目完成时间等指标，其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该项分值为1.2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2分。

3. 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

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情况。

本项目中央资金和省级资金的预算编制按照《沈阳市残联关于做好全市2023年度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项目工作的通知》中的人均补助标准计算，其中儿童0.125万元/人、精神智力0.0615万元/人、视力0.121万元/人、听力0.114万元/人、肢体0.055万元/人、假肢矫形器0.793万元/人，市级预算资金按照《关于印发辽宁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辽残联发〔2017〕16号）中的《辽宁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目录》中的参考价格编制。

该项分值为0.8分，实际评价得分为0.8分。

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各地区的实际资金需求是否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沈阳市对各区、县（市）的预算资金按照其下达的任务数及预算编制标准分配资金，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该项分值为0.4分，实际评价得分为0.4分。

（二）过程分析

根据《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项目管理主要考核预算资金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对于该项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和现场调查等方式进行，该项分值30分，通过对该指标的考核实际得分25.61分。

按照关键评价问题划分的具体评价情况是：

1. 预算资金管理情况

预算资金管理情况包括四个三级指标，分别为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及时率、预算执行率与资金使用合规性。

1.1 预算资金到位率

主要评价实际到位预算资金与安排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 2023 年度预算资金 657.1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71.70 万元、省级资金 328.30 万元、市级资金 223.47 万元、区级资金 33.66 万元。截至 2023 年末，到位资金 657.12 万元，到位率为 100%。

该项分值为1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分。

1.2 资金到位及时率

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下达后，资金是否按文件规定及时下达，是否存在资金滞留情况。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的各级预算资金均能在预算

年度内下达至项目实施单位。

该项分值为1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分。

1.3预算执行率

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 2023 年度预算资金 657.12 万元。截至 2023 年末，执行资金 525.49 万元，执行率为 79.97%；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执行资金 552.26 万元，执行率为 84.04%。

该项分值为15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2.61分。

1.4资金使用合规性

主要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各区、县（市）补贴资金均用于辅助器具需求调查、采购及运输等辅具服务相关工作，无其他支出。

该项分值为2分，实际评价得分为2分。

2.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包括六个三级指标，分别为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辅具申请流程便利性、辅具申领审批流程合规性、政府采购合规性及合同管理规范性。

2.1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性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各区、县（市）均制定了财务制度及辅具适配相关管理制度。

该项分值为1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分。

2.2制度执行有效性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各区、县（市）基本能按照上述的管理规定执行，但也存在部分区、县（市）有残疾人重复申领和基层技术人员不足的情况。

主要由于各区、县（市）基层残疾人辅具适配服务人员变动较大，多数社区（乡镇）专委专干同时身兼多项工作且对辅具适配缺乏专业技术能力，辅具适配服务能力较弱，并且项目实施前期缺少专业评估环节，难以精确筛选出真正适合残疾人的辅具，不能完全满足残疾人的辅具适配需求，影响辅具适配服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该项分值为2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25分。

2.3辅具申请流程便利性

主要评价辅具申请流程是否清晰、简便易操作。

残疾人根据自身的需求向所在社区申请辅具，申请流程清晰、简便易操作。

该项分值为1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分。

2.4辅具申领审批流程合规性

主要评价辅具申领的审批流程是否合规、公平；审批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各区、县（市）残联对残疾人提出的辅具申请进行审批，审批流程合规。

该项分值为1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分。

2.5政府采购合规性

主要评价项目的政府采购流程是否规范、要件是否齐全。

各区、县（市）采购流程较为规范、要件齐全。

该项分值为2分，实际评价得分为2分。

2.6合同管理规范

主要评价项目合同管理的规范性。

部分区、县（市）合同签订较不规范。

该项分值为2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58分。

3.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包括一个三级指标，为预算绩效监控及自评开展情况。

3.1预算绩效监控及自评开展情况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各区、县（市）均对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但有部分自评表中的数据不准确。个别区、县（市）未对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执行绩效监控程序。

该项分值为2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30分。

（三）项目产出分析

根据《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产出指标主要考核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指标。

对于该项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和现场调查等方式进行，该项分值40分，通过对该指标的考核实际得分38.75分。

按照关键评价问题划分的具体评价情况是：

1. 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包括常规类辅具适配采购完成率、假肢装配、矫形器适配采购完成率、常规类辅具适配发放完成率及假肢装配、矫形器发放完成率。

1.1 常规类辅具适配采购完成率

主要评价残疾儿童、精神智力、视力障碍、听力障碍、肢体障碍残疾人等常规类辅具采购数量完成情况。

2023年度沈阳市计划采购常规类辅具6796件，其中残疾儿童类13件、精神智力类302件、视力障碍类1686件、听力障碍类199件、肢体类4596件。实际采购7057件，其中残疾儿童类13件、精神智力类329件、视力障碍类1686件、听力障碍类201件、肢体类4828件。已完成计划采购数量。

该项分值为4分，实际评价得分为4分。

1.2 假肢装配、矫形器适配采购完成率

主要评价假肢装配、矫形器采购数量完成情况。

2023年度沈阳市计划采购假肢矫形器107件，实际采购114件。已完成计划采购数量。

该项分值为4分，实际评价得分为4分。

1.3 常规类辅具适配发放完成率

主要评价残疾儿童、精神智力、视力障碍、听力障碍、肢体障碍残疾人等常规类辅具发放完成情况。

2023年度沈阳市采购常规类辅具7057件，其中残疾儿童类13件、精神智力类329件、视力障碍类1686件、听力障碍类201件、肢体类4828件，实际发放6625件，其中残疾儿童类13件、精神智力类329件、视力障碍类1521件、听力障碍类196件、肢体类4566件，个别区、县（市）其视力障碍类、听力障碍类、肢体类未发放完成，

主该项分值为4分，实际评价得分为3.77分。

1.4假肢装配、矫形器发放完成率

主要评价假肢装配、矫形器发放完成情况。

2023年度沈阳市采购假肢矫形器114件，发放114件，已全部发放。

该项分值为4分，实际评价得分为4分。

2. 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包括辅具采购履约验收合格率。

2.1辅具采购履约验收合格率

主要评价项目单位是否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辅具采购及履约验收，确保采购辅具的质量达标。

2023年度沈阳市采购残疾人辅助器具7171件，均已验收合格。

该项分值为6分，实际评价得分为6分。

3. 产出时效

产出时效包括辅具申请审批及时性、辅具采购及时率、辅具

发放及时率。

3.1辅具申请审批及时性

主要评价残疾人提交辅具申请后的审批是否及时、高效。

残疾人提出辅具申请后，区、县（市）残联能够及时进行审核审批。

该项分值为 4 分，实际评价得分为 4 分。

3.2辅具采购及时率

主要评价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完成辅具采购。用以反映和考核辅具采购时效。

区、县（市）残联均能够在市级下达任务后，及时进行采购。

该项分值为 4 分，实际评价得分为 4 分。

3.3辅具发放及时率

主要评价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将辅具发放配送给残疾人。用以反映和考核辅具发放时效。

截至现场评价日（2024年7月26日），个别区、县（市）暂未发放完毕。

该项分值为 4 分，实际评价得分为 2.99 分。

4. 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包括辅具采购成本控制率。

4.1辅具采购成本控制率

主要评价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采购成本与计划采购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是否超预期。

沈阳市13个区、县（市）残联采购辅具的金额均能控制在预

算范围内。

该项分值为6分，实际评价得分为6分。

（四）项目效益分析

根据《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效益指标主要考核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

对于该项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现场调查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该项分值25分，通过对该指标的考核实际得分22分。

按照关键评价问题划分的具体评价情况是：

1.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包括沈阳市辅具适配服务覆盖率同比、辅具有效率、辅具易用度、辅具使用率。

1.1沈阳市辅具适配服务覆盖率同比

主要评价沈阳市辅具适配服务的覆盖规模同比变化情况。

2023年度沈阳市辅具适配服务的覆盖规模较2022年度有所提高。

该项分值为4分，实际评价得分为4分。

1.2辅具有效率

主要评价辅具对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提升方面的有效性。

该项指标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进行评价，经调查83.93%残疾人认为辅具对生活自理能力提升非常有效。

该项分值为3分，实际评价得分为3分。

1.3辅具易用度

主要评价残疾人辅具是否易用、好用。

该项指标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进行评价，经调查79.16%残疾人认为辅具非常好用，完全符合需求，17.84%残疾人认为比较好用，基本符合需求。

该项分值为3分，实际评价得分为3分。

1.4辅具使用率

主要评价已发放的残疾人辅具是否在使用。

该项指标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进行评价，经调查96.34%残疾人经常使用发放的辅具。

该项分值为3分，实际评价得分为3分。

2.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包括项目后续规划情况、政策宣传影响。

2.1项目后续规划情况

主要评价项目后续规划情况，是否借鉴其他地区先进做法，变更为资金补助和辅具发放等多种方式相结合。

项目无具体明确的后续规划，关于是否采用直接补助资金还是直接发放辅具，各个区、县（市）意见不尽相同，部分区、县（市）提出变更为资金补助方式，也有部分区、县（市）提出资金补助和辅具发放等多种方式相结合，还有部分区、县（市）坚持现有方式继续发放辅具。

该项分值为3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5分。

2.2政策宣传影响

主要评价辅具发放政策宣传工作开展情况及其对残疾人的可

持续影响。

项目现场调研发现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主要通过街道、社区进行政策宣传，残疾人通过政府官方网站、微信小程序，短视频平台、广播、报纸，宣传册（单）等形式了解到相关政策的情况较少，项目政策宣传不到位。

该项分值为3分，实际评价得分为1.5分。

3. 满意度调查

满意度调查包括残疾人对辅具申领审批程序的满意度和残疾人对辅具的总体满意度。

3.1 残疾人对辅具申领审批程序的满意度

主要评价残疾人对辅具申领程序的满意程度。

对于该项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网络问卷方式，通过残疾人识别问卷二维码回答相关问题。共收回问卷约1967份，残疾人满意度95.33%。

通过调查，评价小组认为残疾人对辅具申领审批程序的满意度较高。

该项分值为3分，实际评价得分为3分。

3.2 残疾人对辅具的总体满意度

考核评价残疾人对辅具的总体满意程度。

对于该项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网络问卷方式，通过残疾人识别问卷二维码回答相关问题。共收回问卷约1967份，残疾人满意度93.63%。

通过调查，评价小组认为残疾人对辅具的总体满意度较高。

该项分值为3分，实际评价得分为3分。

（五）满意度调查情况分析

1. 残疾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1）样本基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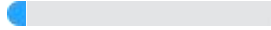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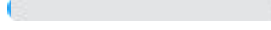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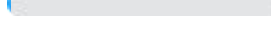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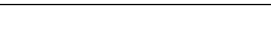
样本数量：1967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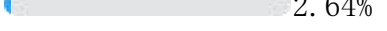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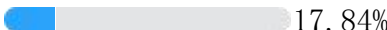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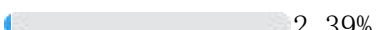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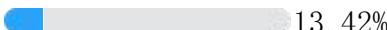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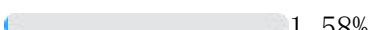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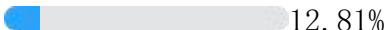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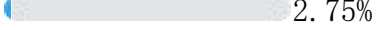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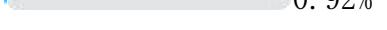
参与人员所在地区：和平区、沈河区、铁西区、皇姑区、大东区、浑南区、于洪区、沈北新区、苏家屯区、辽中区、新民市、法库县、康平县

参与人员：项目区内的申领辅具的残疾人。

（2）调查内容及结果

调查综合结果：满意指数 93.63%，分析结果如下：

问题	选项	数量	比例
Q1. 您认为辅具的申请流程是否清晰、简便易操作？	A. 申请流程清晰、简便易操作	1762	 89.58%
	B. 申请流程清晰、操作有些繁琐	137	 6.96%
	C. 申请流程不太清晰、操作有些繁琐	40	 2.03%
	D. 申请流程不清晰、操作比较繁琐	28	 1.42%
Q2. 您认为申领辅具的审批流程是否规范、公平，审批时限是否及时？	A. 规范、简便易行	1774	 90.19%
	B. 规范、操作有些繁琐	132	 6.71%
	C. 规范、操作比较繁琐	39	 1.98%
	D. 不太规范、存在问题	22	 1.12%
Q3. 您申领的辅具是否在承诺的时间内配送安装到位？	A. 是	1834	 93.24%
	B. 略有延迟	100	 5.08%
	C. 延迟很久	18	 0.92%
	D. 未配送到位	15	 0.76%

Q4. 您申领的辅具是否在使用中?	A. 是, 正在使用, 且每日都用	1313	 66.75%
	B. 是, 经常使用	582	 29.59%
	C. 否, 很少使用	52	 2.64%
	D. 否, 从来不用	20	 1.02%
Q5. 您申领的辅具是否易用、好用, 是否符合您的自身需求?	A. 非常好用, 完全符合需求	1557	 79.16%
	B. 比较好用, 基本符合需求	351	 17.84%
	C. 感觉一般, 不太符合需求	47	 2.39%
	D. 不太好用, 不符合需求	12	 0.61%
Q6. 您认为您申领的辅具对您的生活自理能力提升的影响如何?	A. 对生活自理能力提升非常有效	1651	 83.93%
	B. 对生活自理能力提升一般有效	264	 13.42%
	C. 对生活自理能力提升效果很少	31	 1.58%
	D. 对生活自理能力提升没有作用	21	 1.07%
Q7. 您对辅具适配的总体满意程度如何?	A. 非常满意	1643	 83.53%
	B. 比较满意	252	 12.81%
	C. 一般满意	54	 2.75%
	D. 不太满意	18	 0.92%

五、绩效评价结论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2023年度预算资金657.12万元, 其中中央资金71.70万元、省级资金328.30万元、市级资金223.47万元、区级资金33.66万元。截至现场评价日(2024年7月26日), 补助资金已全部到达各区、县(市)财政局, 各区、县(市)财政局已对项目实施单位下达指标文件。各项目实施单位

及时将预算资金拨付给辅具供应商。

经项目现场评价，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 2023 年度计划采购并发放辅具 6903 件，实际采购辅具 7171 件，实际发放辅具 6739 件。

（二）资金管理方式评价

沈阳市残联残疾人辅具适配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辽宁省省级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辽宁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细则》。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目单位基本能够按照上述规定管理及使用项目资金。

截止现场评价日，补助资金能够及时到达各区、县（市）财政局，且各区、县（市）财政局已对项目实施部门下达指标文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小组根据掌握的项目信息，按照《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 号）、《沈阳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所转发的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沈财绩〔2020〕191 号）、《沈阳市财政局转发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沈财绩〔2020〕190 号）、《辽宁省残疾人辅具适配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沈阳市残联关于做好全市 2023 年度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项目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包括 4 个一级绩效指标，13 个二级绩效指标，34 个三级绩效指标）进行了评分，

最终认定本项目的绩效评价得分为 91.5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见下表：

绩效评价等级表

一级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决策	5	5.00
过程	30	25.74
项目产出	40	38.76
项目效益	25	22.00
总分	100	91.50
绩效等级		优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 100 分制进行评级。评级等次根据项目总得分确定为优（90-100 分）、良（80-89 分）、中（60-79 分）、差（0-59 分）四个等级。

评价小组认为，围绕沈阳市残疾人对辅助器具的实际需求，通过各区、县（市）采购，为残疾人适配辅助器具 6739 件，帮助残疾人改善功能，提高生存质量，实现就学、就业和增强社会生活参与能力。项目实施的产出和效益显著。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经对沈阳市 13 个区、县（市）的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项目进行现场调研，铁西区应用小程序进行常态化辅具需求筛查具

有较好的创新示范作用，可以在全市范围内进行推广使用，具体经验做法如下：

1. 使用便捷，使常态化辅具需求筛查迅速推广

铁西区辅具需求筛查应用小程序用于辅具需求申报，将自建简单网站中的功能，重新设计成免费的问卷星调查微信小程序和PC电脑端处理小程序数据的EXCEL文件系统组合，保留了原有网站的功能，且不需要任何费用，维护更简单，同时便于基层专干入户等工作场景下随时录入服务对象的辅具需求，使常态化辅具需求筛查在铁西区迅速推广。目前铁西区在每年6月末向上级机构上报来年辅具需求的同时，开启下一年度辅具服务筛查，不留空档期。

2. 数据精准，为辅具适配各环节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

小程序及后台工具应用能够保证数据精准，区残联、基层街道、社区共享一个权威数据源，使得辅具服务在哪个环节产生问题，都可以查询原始数据做为处理依据，有效避免了产生问题时相互推诿的现象，提高基层专干的工作责任感。对于区残联，更容易随时掌握本区辅具需求动向，上报相关数据、评估、制定采购计划、适配、开展特殊对象服务、解决与辅具相关的纠纷、上访等也有了精准可靠的数据支持。在评估适配时，铁西区已经积累了包括区级采购适配、省个性化辅具服务和市康复辅具项目在内的五年的辅具服务数据，小程序采集的辅具需求导入后台即可显示以往接受过辅具服务且未到服务期限的情况，可以精确到月，使得辅具服务在评估这个环节公平、精准。

3. 需求排序，保证辅具适配服务公开、公平、公正

依据政策文件、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和实际工作需要，对辅具需求进行综合评估，并进行优先级排序，保证辅具适配服务的公开、公平、公正。对该项工作加强宣传，争取广大残疾人朋友、专委专干等基层工作者和区残联相关领导的支持。实行辅具需求优先级排序后，不仅解除了基层工作人员因全覆盖筛查导致采集需求工作量大、服务时间不可预期而产生的担忧，可以放开手脚进行筛查工作，而且相对公平的排序方法及适配时间的可预期性，也得到了大多数残疾人员的认可。近几年来，铁西区因辅具工作产生的投诉和纠纷显著减少。

4. 政策解读，迅速提升基层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辅具筛查小程序中附加了对应种类辅具的初级评估要求，辅具的服务期限，大致的适配时间等具体政策要求。今年内还会在其中插入相应辅具图片，小视频讲解等，让基层工作人员在进行服务的过程中，可以反复强化相应的辅具知识，这样即使是新入职或不常接触辅具工作内容的专干，也可以边服务、边学习，在减轻基层人员工作负担的同时迅速提升辅具工作服务的业务水平，解决了以往花费大量精力进行业务培训，结果差强人意的问題。另外，全区基层专干进行辅具服务时统一标准，使得残疾人服务对象不再因不同专干对辅具工作的同一问题，按自己的理解给出不同的解读而产生疑异，提升了对铁西区辅具服务的信任度和支持度，辅具服务工作环境得到改善。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1. 资金管理和预算绩效方面存在问题

- （1）个别区、县（市）资金结余率较高。
- （2）部分区、县（市）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

2. 项目管理方面存在问题

- （1）部分区、县（市）合同约定内容不规范。
- （2）辅具适配工作筛查及评估环节工作不充分。

3. 项目产出及效益方面的问题

- （1）个别区、县（市）采购的辅具尚未发放完成。
- （2）个别区、县（市）存在重复领取辅具的情况。

七、意见建议

1. 资金管理和预算绩效方面建议

（1）加强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各区、县（市）残疾人联合会（中心）应加强对结转资金和结余资金的管理，及时摸清辅具适配项目结余资金情况，按照财政部门要求进行分类清理。各区、县（市）残疾人联合会（中心）应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履行相应的预算申请及审核程序，统筹安排支出。

（2）进一步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建议各区、县（市）残疾人联合会（中心）根据本区、县（市）财政局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一是提升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质量，规范设置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指标值；依据行业政策文件和部门工作要求，设置能够体现核心项目产出和效益的绩效

指标。二是按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定期对绩效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情况，采取相应措施自行纠正目标偏差，确保项目绩效有效实施。

2. 项目管理方面建议

(1) 完善政府采购合同管理

提高合同管理意识，补充完善采购合同对售后服务方面的约定内容，强化风险控制。充分认识规范合同管理工作的重要性，要让合同正确表达意愿、妥善履行义务，提高管理规范程度。同时，加强合同审查，对合同的内容、格式、生效、终止等约束条件进行审核，以减少维权风险。

(2) 加强对基层辅具适配服务人员的培训及指导

辅具适配是一项专业性较强的工作，辅具适配服务人员的专业性决定着适配结果的准确性。加强对区、县（市）残疾人联合会（中心）辅具适配工作人员的定期培训和业务指导，区、县（市）残疾人联合会（中心）加强对街道、乡镇辅具适配专业技术人员的定期培训和业务指导，搭建起中高端人才和基层辅具人才相结合的专业队伍，进一步提高基层辅具适配、评估人员的专业水平与服务能力；同时，也可引进辅具适配专业技术服务机构，通过第三方工作人员完成辅具适配前期的筛查及评估环节工作，由专业人员为残疾人提供更加专业和精准的服务。

3. 项目产出和效益方面建议

(1) 做好残疾人辅具的收发存管理工作

自 2024 年起，辅具适配采用实名制申请，各区、县（市）残疾人联合会（中心）加强业务指导，督促街道、社区严把申请审核关，确保辅具实际发放数量与采购任务数一致。进一步规范辅具管理，建立辅具发放流程制度，做好库存辅具的统计保管工作，细化完善收、发、存辅具台账并定期盘点，做到账实相符。

（2）严格辅具适配筛查及发放过程审核

各区、县（市）负责残疾人辅具适配工作的相关人员应做好辅具适配筛查工作，并且在辅具发放时进行再次审核，通过综合服务平台数据比对和人工复核相结合的方式，提高审核质量和精准度，避免在辅具使用期限内出现重复申领的情况。

八、附件

1.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 项目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3. 项目实地调研人员名单及调研记录

辽宁寰宇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 沈阳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体育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7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64.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2.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4.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98.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191.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5.00
	30			61	
总计	31	4216.01	总计	62	4216.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98.76	4,173.76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2.05	3,847.05					2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9.36	449.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96	181.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86	1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54	219.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0	34.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402.45	3,377.45					25.00
2081101	行政运行	1,463.69	1,463.69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1.63	21.63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241.92	216.92					25.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675.22	1,675.2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	2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	2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19	82.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19	82.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1	51.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8	3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52	244.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52	244.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03	225.03					
2210203	购房补贴	19.49	19.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91.01	3,043.53	1,14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4.30	2,716.82	1,147.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9.36	449.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96	181.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86	1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54	219.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0	34.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394.70	2,267.46	1,127.24			
2081101	行政运行	1,463.69	1,463.69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1.63		21.63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216.92		216.92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692.47	803.77	888.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		2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		2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19	82.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19	82.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1	51.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8	3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52	244.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52	244.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03	225.03				
2210203	购房补贴	19.49	19.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7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47.05	3,847.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2.19	82.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4.52	244.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73.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73.76	4,173.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173.76	总计	64	4,173.76	4,17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 173. 76	3, 043. 53	1, 130. 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847. 05	2, 716. 82	1, 130. 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9. 36	449. 36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 96	181. 96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 86	13. 86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 54	219. 54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 00	34. 00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 377. 45	2, 267. 46	1, 109. 99
2081101	行政运行	1, 463. 69	1, 463. 69	0. 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1. 63	0. 00	21. 63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216. 92	0. 00	216. 92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 675. 22	803. 77	871. 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24	0. 00	20. 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24	0. 00	20. 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 19	82. 19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 19	82. 19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 41	51. 41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 78	30. 78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 52	244. 52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 52	244. 52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 03	225. 03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 49	19. 49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65.71	30201	办公费	18.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3.65	30202	印刷费	1.5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9.2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62.58	30205	水费	5.2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54	30206	电费	55.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00	30207	邮电费	81.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45	30208	取暖费	70.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67	30211	差旅费	14.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5.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3.5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9.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2.7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2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6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20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6.0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5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8.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62.7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621.3	公用经费合计					422.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26.15	6.4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2.15	0.3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00	6.0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6.08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